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蔡詠春  
電話：02-7736-5681  
Email：spr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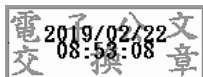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二)字第108002518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活動電子海報1份、內政部移民署函文（1080025187\_Attach1.png、  
1080025187\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移民署辦理「108年新住民子女海外培力計畫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移民署108年2月18日移署移字第10800281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協助宣導，鼓勵符合資格之新住民家庭、社工及教育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於108年3月22日前（星期五）依本計畫規定，以郵戳為憑寄至內政部移民署石雅紋小姐收，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15號5樓（移民輔導科）。
- 三、詳細內容請至內政部移民署全球資訊網（[www.immigration.gov.tw](http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)）及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（[ifi.immigration.gov.tw](http://ifi.immigration.gov.tw)）下載，或逕洽02-23889393分機2592石小姐，或02-25928353分機12李小姐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 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

大直高中 1080222



\*NHAA1083001624\*